

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须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

附件 2：投标供应商声明函

（1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贵州省都匀监狱（单位名称）的贵州省都匀监狱罪犯生活物资采购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米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贵阳谷丰农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1383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449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2. 面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平凉市麦香制粉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88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5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3. 猪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成都合利旺油脂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9人，营业收入为717.12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74.595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。

4. 菜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遵义晓福商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85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。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 贵州黔贵天下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03日

注：

①声明函将可能对外公开，请认真、慎重填写。

②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③不满足以上条件的投标供应商，可不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，声明函所载内容必需真实，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，包括取消中标资格等。